

南國有線電視借用設備使用約定事項:

1. 收視戶借用之設備僅限申裝同址、同人使用，不得移往他處。
2. 借用人使用期間應善盡保管之義務，退機時借用物品則應歸還本公司，設備若缺件或毀損或為第三人佔有時，借用人應負完全損害之責。
3. 使用期間，設備因可歸責借用人事由發生故障時致需送修時，本公司得酌收維修材料及工資。
4. 借用之設備價值如下：

項 目		收費標準
1	機上盒	1500 元/台
2	遙控器	300 元/支
3	變壓器及電源	150 元/組
4	HDMI Cable 線	150 元/組
	AV 端子線	25 元/組